丰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丰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县政府直属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位于三合街道商业一路465号，县供销社全额事业编制人数17人，实有在职事业16人，事业退休人员31人。主要职能职责：研究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的改革和发展。指导和发展专业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为“三农”服务。负责为农业、农村、农民提供综合性、系列化的经济技术服务，为农产品流通和农民生产、生活资料供应提供服务；引导农民有组织地进入市场，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二）机构设置

内设五个科室：办公室、人事保卫科、财务科、业务科、资产科。县供销社全额事业编制人数17人，实有在职事业16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总计625.52万元，支出总计625.52万元。与2016年决算数相比，收支减少240.14万元、下降27.74%，主要原因是中央、市级、县级项目资金（农业专项贴息、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资金等）取消。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合计625.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5.52万元，占100.00%。

本部门2017年度支出合计625.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8.79万元，占70.15%；项目支出186.74万元，占29.85%。

本部门2017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625.5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0.14万元，下降27.74%。主要原因是中央、市级、县级项目资金（农业专项贴息、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资金等）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50.58万元，下降19.4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的部分项目资金（农业专项贴息、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资金等）取消。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25.5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0.14万元，下降27.74%。主要原因是中央、市级、县级项目资金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50.58万元，下降19.4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的部分项目资金取消。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34.12万元，占21.4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5.84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单位承担部分、机关离退休干部健康休养费补发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部分工作人员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行政离退休金及死亡抚恤；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8.15万元，占4.50%；农林水支出0.00万元，占0.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8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央、市相关项目资金取消；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47.93万元，占71.6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73.58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在职人员绩效目标考核、2016年公务员平时考核补发部分、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2017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等；住房保障支出15.33万元，占2.4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8.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4.73万元，较上年增加92.9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在职人员津补贴调标、离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调高、两位退休人员的死亡抚恤。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和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74.05万元，较上年增加48.18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公用经费定额提高，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3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6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接待费用减少，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11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我部门已实施公车改革，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

公务车运行费0.00万元。

公务接待费1.3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供销社、市供销社及区县供销社到我单位学习调研指导供销合作社业务发展工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65万元，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11万元，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7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26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 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7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52.05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05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2016年增加48.18万元，增长186.22%，主要原因是当年公用经费定额提高，保障职工的差旅补助、通讯补贴、体检费、工会经费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社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78万元。主要是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专项资金，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的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不断完善，较为充分地反映了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的工作目标和任务。

五、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 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 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 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六、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70607039。